

#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 一、概述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公司第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并根据上述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独立意见。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期初合并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	3,820,224.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96,661.49
租赁负债	-	3,423,563.1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期初母公司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	3,609,962.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30,185.32
租赁负债	-	3,279,777.40

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五、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